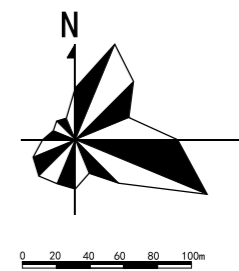


项目区位



说 明

- 1. 改造规模**
 拟拆除用地范围面积: 184242.62平方米。
- 2. 集体土地**
 该更新单元拟拆除范围涉及深圳市大鹏王母股份合作公司和深圳市大鹏布新股份合作公司的集体土地。深圳市大鹏王母股份合作公司和深圳市大鹏布新股份合作公司已召开经公证的股东大会并签订《计划申报委托书》，同意大鹏办事处第四、第六工业区“工业上楼”城市更新项目范围内的集体土地与物业等集体资产参与大鹏办事处第四、第六工业区“工业上楼”城市更新项目进行拆除重建类城市更新合作开发，同意委托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作为申报主体。
- 3. 国有已出让（划拨）用地**
 该更新单元拟拆除范围涉及国有已出让（划拨）用地12宗。权利人均已签订《计划申报委托书》，同意进行城市更新，同意委托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作为申报主体。
- 4. 城中村用地**
 该更新单元拟拆除范围涉及深圳市大鹏王母股份合作公司非农建设用地1宗、深圳市大鹏布新股份合作公司非农建设用地1宗。均已召开股东大会并签订《计划申报委托书》，同意以上非农建设用地参与城市更新，同意委托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作为申报主体。

图 例

- | | |
|-------|------------------|
| 拟拆除范围 | 规划道路 |
| 拟清退范围 | 地块编号 |
| 地块界线 | 建筑物编号
建筑物测绘编号 |
| 权利主体 | |

更新单元名称: 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第四、第六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
 申报单位: 深圳市鹏远置地有限公司

更新意愿公示图